

股票代码：300237

股票简称：美晨生态

公告编号：2018-125

证券代码：112558

证券简称：17美晨01

山东美晨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前收回委托贷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山东美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5]2477号）批准，山东美晨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美晨生态”）本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55,545,076股，每股发行价格5.22元，募集资金总额为811,945,296.72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8,000,000.00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803,945,296.72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于2015年11月19日出具了《验资报告》（大信验字[2015]第28-00009号）。

根据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等相关文件，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用以深化与拓展园林绿化业务，有效地满足公司未来2-3年业务发展的需要，为保障公司全资孙公司杭州市园林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园林”）园林绿化业务的稳步发展，美晨生态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16年第一次股东大会、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孙公司杭州园林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分别同意公司以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人民币20000万元、21200万元向杭州园林提供委托贷款，期限分别为2年（自委托贷款手续完成、委托贷款发放之日起计算），委托贷款年利率为分别6%。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6年04月27日、8月26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6-047、2016-092）。

2016年05月19日美晨生态委托浦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向杭州园林发放委托贷款10,000万元；2018年05月17日杭州园林已申请提前偿还此笔贷款10,000万元，

委托贷款利息已经在各计息月份如期收回。

2016年07月08日美晨生态委托浦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向杭州园林发放委托贷款10,000万元；2018年06月13日杭州园林已申请提前偿还此笔贷款10,000万元，委托贷款利息已经在各计息月份如期收回。

2016年09月22日美晨生态委托浦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向杭州园林发放委托贷款3,500万元；2018年08月27日赛石园林已申请提前偿还此笔贷款3,500万元，委托贷款利息已经在各计息月份如期收回。

2016年10月14日美晨生态委托浦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向杭州园林发放委托贷款6500万元；2018年10月12日杭州园林已申请提前偿还此笔贷款6500万元，委托贷款利息已经在各计息月份如期收回。

截至目前，公司以自有资金向全资子公司赛石园林发放委托贷款余额为40,000万元，以募集资金向全资孙公司杭州园林发放委托贷款余额为11,200万元，以自有资金向全资孙公司杭州园林发放委托贷款余额为42,000万元，以自有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山东美晨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发放委托贷款余额为20,000万元，向控股孙公司东风美晨（十堰）汽车流体系统有限公司发放委托贷款余额为750万元，委托贷款均未出现逾期情况。

特此公告。

山东美晨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0月15日